

证券代码：838128

证券简称：汉信光电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汉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公司生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为降低生产成本、增加营业利润，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对业务模式进行了调整。2021年1月-5月，公司陆续出售室外光缆护套、成缆生产设备及光缆检测设备。交易对象、交易价格及关联关系如下：

- 1、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出售价格 150 万元，关联方；
- 2、南京海琴工贸有限公司，出售价格 54.7 万元，非关联方；
- 3、杭州德福线缆有限公司，出售价格 5 万元，非关联方；
- 4、施朝思，出售价格 2 万，非关联方。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79,023,862.11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41,564,752.65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39,511,931.06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41,564,752.65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23,707,158.63 元。本次出售的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4,139,099.10 元，未达到上述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此次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的金额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的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横畈产业区市地街 123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横畈产业区市地街 12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实际控制人：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线、电缆、电

子元器件、通信设备及配套原辅材料；光纤、光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货物进出口。

注册资本：18,60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投资额占该公司实收资本的 10%。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南京海琴工贸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牡丹里 5 号 301 室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牡丹里 5 号 3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实际控制人：陆凌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塑料原料及产品、聚烯烃聚合物、橡胶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通信设备及器材（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普通机械配件、针纺织品、日用百货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 万元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德福线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横畈产业化区块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横畈产业化区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实际控制人：孙根仙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光缆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塑料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木材加工；医用包装材料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4、自然人

姓名：施朝思

住所：安徽省利辛县旧城镇施庄村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光缆生产设备、检测设备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玲珑街道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类别为固定资产，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充分考虑了浙江汉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现状和市场行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以浙江汉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购入的固定资产和使用年限情况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本次交易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 2,117,000.00 元的价格将室外光缆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出售给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等单位。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部分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款项付清。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设备转让合同》。

浙江汉信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